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二零一二年度第四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元朗區流動小販管理問題

二． 委員關注區內流動小販的管理問題，建議食環署制定政策以改善流動小販攤檔阻街的情況。此外，有委員懷疑區內流動小販牌照被集團壟斷，例如有售賣生果的持牌流動小販在嘉湖海逸酒店附近路邊擺放大量貨物，希望食環署加緊留意情況。另外，委員並就天水圍部份輕鐵站晚上有非法熟食小販擺賣表示關注。

三． 食環署回應，該署於本年六月起採取了一系列的特別措施試行規管光華廣場對出的三個持牌流動小販攤檔，為期六個月以測試成效，稍後會向委員提交中期報告。而食環署總部人員早前亦出席元朗區議會環境改善委員會聽取委員對小販管理政策的意見。該署亦會派員到嘉湖海逸酒店附近了解持牌流動小販違規擺放貨物的問題，並作出跟進。就天水圍晚上非法熟食小販擺賣問題，署方已派出特遣隊加強打擊天瑞及天耀輕鐵站一帶的無牌熟食小販檔，並於九月十日起至月底，派員於每晚九時至零晨一時在上述地點進行定點巡邏，現時情況已受到控制。

四． 主席建議食環署於下一次會議報告有關規管持牌流動小販攤檔新措施的進度及成效，並考慮擴展至區內其他地點。

新界村屋僭建物申報計劃

五． 屋宇署匯報「新界村屋僭建物申報計劃」的情況。屋宇署已實施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新界村屋)僭建物的加強執法策略，屋宇署會首先針對違例情況嚴重和對樓宇安全具較高潛在風險的僭建物，積極進行取締工作；至於違例情況較輕及潛在風險較低的現存僭建物，屋宇署已於 2012 年 4 月 1 日開始實施申報計劃，直至 9 月 30 日截止，現時已接獲數千個申報個案。新界村屋的業主可為符合資格參加「申報計劃」的僭建物，在指明期限內向屋宇署申報。同時，屋宇署亦列出十九項小型環保和適意設施，可繼續保留或於日後隨時加建，無須經由地政總署或屋宇署批准。

六． 委員認為在村屋樓梯頂篷上設置電視接收天線為村民基本生活需要，現時天線被列為違規僭建物是未能顧及實際情況，希望屋宇署能檢討及修改有關指引。有委員建議屋宇署提供簡便的申請程序，以便村民在興建村屋前預先取得屋宇署的批准及同意，使村民能在合法的情況下安裝天線。屋宇署亦可安排與村民會面，協助有關村民了解指引的內容，並加強宣傳。

七． 屋宇署表示明白委員關注在樓梯頂篷上設置天線的安排，稍後會向部門有關同事反映各委員對現時十九項列為豁免申報項目的意見。

八． 主席促請屋宇署代表向部門反映各委員就村屋樓梯頂篷設置電視接收天線的強烈意見，檢討有關安排，日後再向委員匯報。

天水圍墟市計劃

九． 主席報告，政府計劃撥出天秀路公園旁一幅空置政府土地設立墟市，由東華三院以社企方式營運，為區內居民提供廉價貨品。該計劃已諮詢天水圍北分區會，並得到委員支持，有關營運細節將於年底前公佈。他歡迎委員提供意見，供有關部門和東華三院考慮。

十． 委員反映有市民關注墟市的設計和配套設施，例如外觀、水電及通風系統等，希望墟市能成為天水圍北的新地標。由於參與計劃的多為弱勢社群，建議部門妥善考慮營運收費及租金安排，並於計劃初期豁免按金及租金等，或提供免息貸款或津貼。另外，為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就業，建議考慮預留部份攤擋予少數族裔人士售賣特色小食或貨品。有委員擔心小商戶難以與大財團競爭，墟市可能會被大財團壟斷，建議政府提供支援，協助小商戶持續性營運。

十一． 主席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繼續聆聽地區人士意見及向東華三院反映。

檔案：YL 14/15/1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